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¹（以下简称“国泰海通”、“保荐人”）作为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冠铜箔”、“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有关规定，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834 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0,725.39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7.27 元，共计募集资金 357,927.46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14,914.99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43,012.47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2〕230Z0038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¹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3 月完成换股吸收合并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并于 2025 年 4 月变更公司名称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5 年末，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90,352.67 万元（其中包括铜陵有色铜冠铜箔年产 2 万吨高精度储能用超薄电子铜箔项目(二期)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实际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64,833.87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 10,874.01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64,833.87 万元(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 50,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人国泰海通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池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池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合肥铜冠电子铜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铜冠公司”）与国泰海通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铜陵铜冠电子铜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陵铜冠公司”）与国泰海通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城中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铜陵铜冠公司与国泰海通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5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池州分行	12060201040019714	5,397.19	
		30,000.00	收益凭证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池州分行	179765017226	7,679.42	
		20,000.00	结构性存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634266747	1,113.0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城中支行	34050166860800001152	398.4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铜都支行	1308024029200196647	245.76	
合计		64,833.87	

三、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核查意见附表 1。

2、本期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详见本核查意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5,636.08 万元及已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484.91 万元，共计 6,120.99 万元。上述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关于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2〕230Z1155 号)。

4、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

次会议，2025年3月20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为人民币50,0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余额	到期日	预期收益率
1	中国银行池州分行营业部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CSDPY20250559	20,000.00	2026-2-27	0.60%-2.08%
2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搏金”423号收益凭证	5,000.00	2026-2-26	1.00%-6.80%
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智衡盈系列【349】期收益凭证	5,000.00	2026-3-10	1.00%-2.85%
4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享95号收益凭证	5,000.00	2026-3-10	1.60%-2.665%
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龙鼎稳赢定制657期（113天）收益凭证	5,000.00	2026-3-10	1.60%-2.23%
6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君跃飞龙叁佰定制款2025年第10期	5,000.00	2026-3-12	1.20%-4.80%
7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聚益第25532号（中证500）收益凭证	5,000.00	2026-3-16	1.5%-2.6%或1.8%
合计			50,000.00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高性能电子铜箔技术中心项目旨在通过配备一系列先进的研发、试验、检测等设备仪器，引进一批高级技术人才，投入新产品、新工艺以及具备一定前瞻性项目的课题研究，通过加大研发投入，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性能，充分满足市场

对产品质量、性能、创新性等方面不断提升的要求，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项目本身并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因此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并置换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用承兑汇票支付金额	已置换金额	备注
铜陵有色铜冠铜箔年产2万吨高精度储能用超薄电子铜箔项目(二期)	8,537.30	8,264.62	-
高性能电子铜箔技术中心项目	4,149.79	3,896.00	-
铜陵铜冠年产1万吨电子铜箔项目	38,874.34	38,460.54	-
铜冠铜箔年产1.5万吨电子铜箔项目	65,572.81	63,580.52	-
合计	117,134.24	114,201.68	-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保荐人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铜冠铜箔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管理和专项使用，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

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附表 1:

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集资金总额		343,012.4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884.17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0,352.67[注]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铜陵有色铜冠铜箔年产 2 万吨高精度储能用超薄电子铜箔项目(二期)	否	81,338.53	81,338.53	1,411.52	55,639.40	68.40	2023 年 9 月	-2,294.64	否	否
2.高性能电子铜箔技术中心项目	是	8,388.01	8,388.01	1,788.04	7,209.77	85.95	2024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19,726.54	119,726.54	3,199.56	92,849.17					
超募资金投向										
1.永久补充流动资	否	66,900.00	66,900.00		66,9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金										
2.铜陵铜冠年产1万吨电子铜箔项目	否	60,000.00	60,000.00	4,150.67	43,084.57	71.81	2024年6月	-2,080.94	否	否
3.铜冠铜箔年产1.5万吨电子铜箔项目	否	96,385.93	96,385.93	14,533.94	67,518.93	70.05	2024年6月	-2,451.19	否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223,285.93	223,285.93	18,684.61	177,503.50					
合计		343,012.47	343,012.47	21,884.17	270,352.6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铜陵有色铜冠铜箔年产2万吨高精度储能用超薄电子铜箔项目（二期） 此项目已于2023年9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此项目未达到预期效益，主要原因是一方面，HTE铜箔等产品因竞争相对激烈，加工费水平不及预期；另一方面，该项目的高端PCB铜箔产量占比相对较低。</p> <p>2、铜陵铜冠年产1万吨电子铜箔项目 此项目已于2024年6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此项目未达到预期效益，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锂电池铜箔竞争激烈，单位加工费收入较低。</p> <p>3、铜冠铜箔年产1.5万吨电子铜箔项目 此项目已于2024年6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此项目未达到预期效益，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锂电池铜箔竞争激烈，单位加工费收入较低。</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2022年2月1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2022年3月2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66.9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2年7月2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并于2022年8月16日									

	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年产 1 万吨电子铜箔项目的议案》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年产 1.5 万吨电子铜箔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56,385.93 万元投资建上述项目，不足部分通过自筹解决。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5,636.08 万元及已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484.91 万元，共计 6,120.99 万元。上述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关于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2)230Z1155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4年3月11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投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于2025年3月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保本型产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使用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2025年12月31日，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收益凭证30,000万元、结构性存款20,000万元，尚未到期。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p>2024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并于2024年9月11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铜陵有色铜冠铜箔年产2万吨高精度储能用超薄电子铜箔项目(二期)”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共计25,419.9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改进方案，本着合理、高效、节约的原则，在确保项目建设质量和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加强对项目实施的监督和管控，优化项目建设方案，加强项目建设各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通过对各项资源的合理调度，调整了部分项目支出，提高了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形成了募集资金节余。</p> <p>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收到有关政府部门拨付的专项政府补助资金，故此募投项目的部分费用改为从前述政府补助中支出，无需相应投入募集资金，相应产生募集资金节余。</p> <p>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按照相关规定，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存款利息收入。</p> <p>2024年度，公司结余募集资金实际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000.00万元，其余尚未使用的结余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剩余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人民币64,833.87万元，用于购买理财产品或在募集资金专户银行中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22年10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注]截至2025年末，公司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70,352.67万元，另有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实际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000.00万元，故此，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90,352.67万元。

附表 2:

2025 年度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改变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改变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性能电子铜箔技术中心项目	高性能电子铜箔技术中心项目	8,388.01	1,788.04	7,209.77	85.95	2024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8,388.01	1,788.04	7,209.77	85.95				
改变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投资规划时间较早，“高性能电子铜箔技术中心项目”为 2020 年做出可行性方案，其建设规模及设计方案是根据当时的建设成本、生产工艺及预计的未来发展需要做出的。在此期间，铜产业链迅速发展，公司结合行业发展趋势，拟优化技术中心定位，对募投项目建设内容进行相应的调整。2023 年 3 月 1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建设内容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建设内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此项目已于 2024 年 6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本项目仅为研发性质的项目，项目本身并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此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朱哲磊

张 翼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